

中原大學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 錄取通知書

主旨：台端獲錄取為本校_____學系 110 學年度新生，相關事宜請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新生入學暨註冊須知等相關資料，本校課務與註冊組將於 110 年 8 月中旬另行寄送。
- 二、請於收到本通知後，依所附錄取新生通訊報到表，填妥各項資料後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前(郵戳為憑)寄回本校教務處招生服務中心，始完成通訊報到程序。
- 三、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放棄錄取聲明書，於 110 年 5 月 31 前寄回本校教務處招生服務中心。聯絡電話：《03-2652014》。
- 四、再次誠摯地恭賀並歡迎您的加入，一起成為中原大學新鮮人。

中原大學 敬啟

中華民國 1 1 0 年 5 月 1 3 日

.....(請沿虛線裁下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前寄回本校教務處招生服務中心).....

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入學 回 函

請於下列方框中擇一打「」

考生_____獲錄取為中原大學_____學系 110 學年度新生並確定就讀(連同錄取新生通訊報到表寄回)。

本人欲放棄錄取資格，嗣後絕無異議(連同放棄錄取聲明書寄回)。

填表人：

(簽章)

110 年 月 日